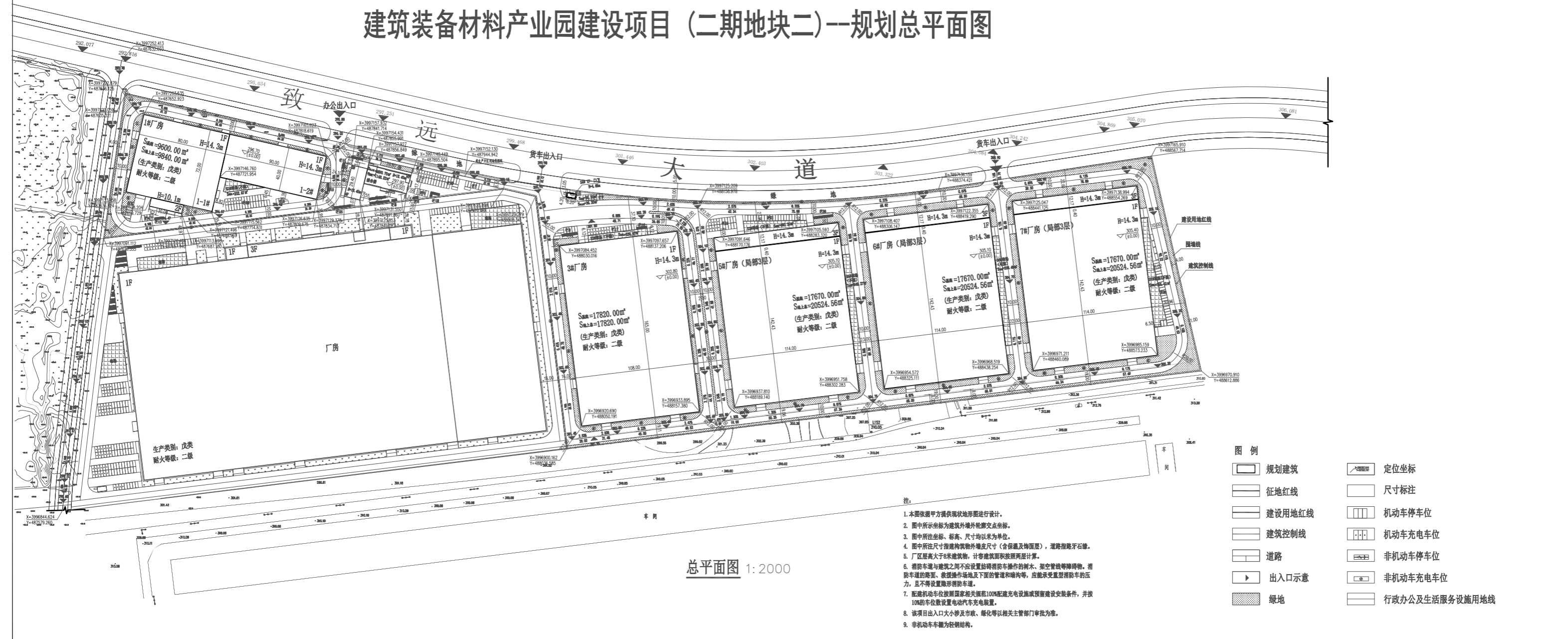




建筑装备材料产业园建设项目（二期地块二）--规划总平面图



总平面图 1:2000

- 图例**
- 规划建筑
 - 征地红线
 - 建设用地红线
 - 建筑控制线
 - 道路
 - 出入口示意
 - 绿地
 - 定位坐标
 - 尺寸标注
 - 机动车停车位
 - 机动车充电车位
 - 非机动车停车位
 - 非机动车充电车位
 -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线

- 注:**
1. 本图依据甲方提供现状地形图进行设计。
 2. 图中所示坐标为建筑外轮廓外轴网交点坐标。
 3. 图中所注坐标、标高、尺寸均以米为单位。
 4. 图中所注尺寸指建筑物外墙皮尺寸（含保温及饰面层），道路指路牙石缘。
 5. 厂房屋高大于6米建筑物，计算建筑面积按照两层计算。
 6. 消防车道与建筑之间不应设置妨碍消防车操作的树木、架空管线等障碍物，消防车道的高压、救援操作场地及下面的管道和暗沟等，应能承受重型消防车的压力，且不得设置妨碍消防车道。
 7. 配建机动车位按照国家标准100%配建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，并按10%的车位数设置电动汽车充电装置。
 8. 该项目出入口大小涉及市政、绿化等以相关主管部门审批为准。
 9. 非机动车车棚为轻钢结构。